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eng Hup Holdings Limited

興合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91)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為990.6百萬馬幣，較二零一八年錄得的894.4百萬馬幣增加10.8%。
-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為50.4百萬馬幣，較二零一八年錄得的58.4百萬馬幣減少13.7%。
-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6.7百萬馬幣，較二零一八年錄得的24.6百萬馬幣減少72.8%。
-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為175.9百萬馬幣，較二零一八年錄得的117.4百萬馬幣增加49.8%。
-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末期股息（二零一八年：無）。

在本公告中，「我們」，「我們的」和「興合」是指本公司（定義見下文）以及上下文另有要求的，本集團（定義見下文）。

興合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的年度業績（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連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馬幣	二零一八年 千馬幣
收入	3	990,604	894,405
銷售成本	6	<u>(940,252)</u>	<u>(836,011)</u>
毛利		50,352	58,394
其他收入	4	85	129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5	(827)	9,387
分銷及銷售開支	6	(19,402)	(11,234)
行政開支	6	<u>(17,165)</u>	<u>(24,198)</u>
經營利潤		13,043	32,478
財務收益	7	543	433
財務費用	7	<u>(724)</u>	<u>(638)</u>
財務費用－淨額	7	(181)	(205)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u>(976)</u>	<u>—</u>
除所得稅前利潤		11,886	32,273
所得稅費用	8	<u>(5,214)</u>	<u>(7,651)</u>
本公司股東應佔年度純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u>6,672</u>	<u>24,622</u>
本公司股東應佔年內每股盈利 (以每股仙列示)			
－ 每股基本盈利	10	0.70	3.28
－ 每股攤薄盈利	10	<u>0.70</u>	<u>3.28</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馬幣	二零一八年 千馬幣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984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726	18,657
投資物業		4,025	4,052
使用權資產		11,747	—
遞延所得稅資產		18	53
		<u>28,500</u>	<u>22,762</u>
流動資產			
存貨		20,224	8,79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1	104,681	113,127
應收當期所得稅		2,035	—
已抵押銀行存款		5,140	5,232
定期存款		11,986	—
現金及銀行存款		28,208	5,572
		<u>172,274</u>	<u>132,725</u>
總資產		<u>200,774</u>	<u>155,487</u>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股本		5,206	—
實繳資本		—	112,313
股份溢價		49,306	—
資本儲備		29,487	(82,826)
留存收益		91,858	87,911
		<u>175,857</u>	<u>117,398</u>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馬幣	二零一八年 千馬幣
非流動負債			
借款		5,042	4,744
租賃負債		967	—
遞延所得稅負債		461	—
		<u>6,470</u>	<u>4,744</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2	12,401	26,536
當期所得稅負債		56	841
借款		5,429	5,968
租賃負債		561	—
		<u>18,447</u>	<u>33,345</u>
總負債		<u>24,917</u>	<u>38,089</u>
總權益及負債		<u>200,774</u>	<u>155,487</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興合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二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馬來西亞從事黑色廢金屬、舊電池、廢紙及其他廢品的貿易業務(「業務」)。

於本公司註冊成立及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而進行的重組(「重組」)完成前,本集團業務主要由Heng Hup Metal Sdn. Bhd.、Heng Hup Paper Sdn. Bhd.、Heng Hup Paper (Melaka) Sdn. Bhd.、Heng Hup Hardware (M) Sdn. Bhd.及Heng Hup Metal (Johor) Sdn. Bhd.(統稱「營運公司」)開展,並由Sia Kok Chin先生、Sia Keng Leong拿督、Sia Kok Chong先生、Sia Kok Seng先生及Sia Kok Heong先生(統稱「Sia氏兄弟」)控制。

重組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三日完成,本公司自此成為營運公司及現時組成本集團的所有其他公司的控股公司。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五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成功上市。

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5S Holdings (BVI) Limited。本集團的最終控制方為Sia氏兄弟。

除另有所指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馬來西亞令吉(「馬幣」)呈列。

2 重大會計政策及披露摘要

以下載列擬備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的主要會計政策。除另有所指外,該等政策已貫徹應用於所有呈列年度。

2.1 擬備基準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慣例而擬備。

緊接重組前,本集團業務主要由營運公司開展。根據重組,本集團業務轉讓予本公司並由本公司持有。本公司於重組前並無涉及任何其他業務,且該轉讓並不符合企業的定義。重組僅為本集團業務的重組,管理層並無任何變動且本集團業務的最終擁有人實質上維持不變。

因重組而產生的本集團被視為營運公司下的本集團業務的延續。因此,綜合財務報表作為本集團業務的延續編製及呈列於營運公司的賬面值,猶如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以來一直存在。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擬備財務報表須採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亦須行使其判斷。

2.2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詮釋及改進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詮釋及改進：

年度改進項目(修訂本)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所得稅會計處理的不確定性
— 詮釋第23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負補償的預付款特質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正、縮減或清償

下文闡述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影響。

於財政年度內，本集團在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更改其會計政策。本集團已選擇使用簡化追溯過渡法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規定一系列實際權宜法。

根據簡化追溯過渡法，並無重述二零一八年比較資料且初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累計影響(本集團為承租人)確認為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留存收益期初結餘的調整。比較資料繼續根據之前受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規管的會計政策呈報。

(i)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的調整

下表列示就各單獨項目確認之調整，並無載列不受有關變動影響之項目。因此，已披露之小計及總計金額不得按所列數字重新計算。有關調整按以下準則更詳細闡述。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原先呈列) 千馬幣	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第16號的影響 千馬幣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經重列) 千馬幣
綜合財務狀況表(摘要)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657	(10,469)	8,188
使用權資產	—	11,645	11,645
	<u>18,657</u>	<u>1,176</u>	<u>19,833</u>
權益			
留存收益	<u>87,911</u>	<u>(50)</u>	<u>87,861</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856	856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u>—</u>	<u>370</u>	<u>370</u>

下表顯示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及融資租賃責任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的租賃負債的對賬：

	千馬幣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	4
減：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的低價值租賃	(4)
加：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調整	1,226
	<hr/>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的租賃負債	1,226
	<hr/> <hr/>
其中：	
流動租賃負債	370
非流動租賃負債	856
	<hr/>
	1,226
	<hr/> <hr/>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無對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盈利及分部溢利以及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分部資產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ii) 應用的實際權宜方法

於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已應用以下獲準則許可的實際權宜方法：

- 對具有合理相似特徵的租賃組合使用同一貼現率；
- 於首次應用日期剔除初始直接成本，以計量使用權資產；及
- 倘合約包含延期或終止租賃的選擇權，則使用事後方式釐定租期。

本集團亦選擇對合約於首次應用日期是否或有否包括租賃不作重新評估。反之，過渡日期前訂立的合約，本集團依賴其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作出的評估。

除上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外，並無其他於本財政期間首次生效且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新準則或準則修訂、詮釋及年度改進。

2.3 本集團尚未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以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詮釋、改進及經修訂框架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並未生效，且在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時尚未獲應用：

		於下列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年度期間生效
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財務報告之經修訂 概念框架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 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修訂本)	對沖會計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同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 合營企業間的資產 出售或投入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尚未釐定

本集團將在上述新訂及經修訂準則、詮釋、改進及經修訂框架生效時對其進行採納。本公司董事正在評估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詮釋、改進及經修訂框架的財務影響，惟尚未能闡述其是否會對本集團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3. 收入和分部信息

本集團主要從事黑色廢金屬、舊電池、廢紙及其他廢品的貿易。

本集團一直經營單一經營分部，即回收材料貿易。

主要經營決策者被認為由本集團行政總裁領導的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檢討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已利用一項管理方法進行經營分部報告。

主要經營決策者乃基於對除所得稅前溢利的計量以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於馬來西亞進行交易且大部分收益產生自馬來西亞。

所有收益於交付時予以確認。

4. 其他收入

	二零一九年 千馬幣	二零一八年 千馬幣
已獲賠償	9	59
租金收入	7	10
其他	69	60
	<u>85</u>	<u>129</u>

5. 其他(虧損)/收益, 淨額

	二零一九年 千馬幣	二零一八年 千馬幣
其他收益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126	145
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收益	–	9,274
外匯收益	254	6
	<u>380</u>	<u>9,425</u>
其他虧損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	–	(38)
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	(1,207)	–
	<u>(1,207)</u>	<u>–</u>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u>(827)</u>	<u>9,387</u>

6. 按性質分類的費用

	二零一九年 千馬幣	二零一八年 千馬幣
售出貿易貨品成本	933,219	829,227
僱員福利開支	10,826	15,985
折舊開支		
–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46	2,363
– 使用權資產	708	–
攤銷費用	27	21
核數師薪酬		
– 核數服務	650	137
– 非核數服務	220	–
上市開支	3,778	8,302
運輸成本	15,721	7,052
其他開支	9,224	8,356
	<u>976,819</u>	<u>871,443</u>
銷售成本、分銷及銷售開支及行政開支總額	<u>976,819</u>	<u>871,443</u>

7. 財務費用淨額

	二零一九年 千馬幣	二零一八年 千馬幣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u>543</u>	<u>433</u>
貸款利息開支	(480)	(538)
租購負債利息開支	(141)	(69)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50)	–
銀行透支利息開支	<u>(53)</u>	<u>(31)</u>
財務費用	<u>(724)</u>	<u>(638)</u>
財務費用淨額	<u>(181)</u>	<u>(205)</u>

8. 所得稅費用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馬來西亞企業所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24%（二零一八年：24%）的稅率計提撥備。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馬來西亞房地產利得稅分別按出售房地產投資所得收益15%的稅率計提撥備。

	二零一九年 千馬幣	二零一八年 千馬幣
即期稅項：		
馬來西亞企業所得稅	4,064	7,639
馬來西亞房地產利得稅	<u>–</u>	<u>464</u>
	4,064	8,103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馬來西亞企業所得稅	<u>654</u>	<u>201</u>
	<u>4,718</u>	<u>8,304</u>
遞延所得稅	496	(689)
過往年度遞延所得稅撥備不足	<u>–</u>	<u>36</u>
	<u>496</u>	<u>(653)</u>
所得稅費用	<u>5,214</u>	<u>7,651</u>

9. 股息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三日，董事已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對1,000,000,000股普通股建議及派發每股普通股0.005港元的特別股息，總額為2,675,000馬幣（相當於約5,000,000港元）。

本公司自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報告期末起概無派付或建議末期股息。

10. 每股收益

每股基本盈利按財政年度內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除以於有關期間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就該目的所用的股份加權平均數已就重組（如附註1所述）而發行股份的影響作出追溯調整及資本化749,992,560股股份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生效。每股攤薄盈利按財政年度內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除以於有關財政年度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並對所有潛在普通股的攤薄影響作出調整。

	二零一九年 千馬幣	二零一八年 千馬幣
盈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年內溢利	6,672	24,622
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	950,000,000	750,000,000
每股基本盈利（以仙列示）	<u>0.70</u>	<u>3.28</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發行在外潛在攤薄股份。

1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二零一九年 千馬幣	二零一八年 千馬幣
應收賬款	92,752	96,028
減：虧損撥備	<u>(1,207)</u>	<u>—</u>
	91,545	96,028
其他應收款	2,181	1,021
按金及預付款	2,588	4,263
供應商墊款	8,179	11,654
其他可收回稅項	102	161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u>86</u>	<u>—</u>
	<u>104,681</u>	<u>113,127</u>

根據個別客戶的信貸質素，本集團一般在管理層批准後向客戶授予0至90天的信貸期。基於發票日期的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馬幣	二零一八年 千馬幣
0至30天	88,526	64,792
31至60天	1,585	7,227
61至120天	1,252	19,877
120天以上	1,389	4,132
	<u>92,752</u>	<u>96,028</u>

本集團應收賬款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九年 千馬幣	二零一八年 千馬幣
— 馬幣	88,846	95,906
— 美元	3,906	122
	<u>92,752</u>	<u>96,028</u>

本集團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就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進行分組計量。預期虧損率按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估計，並經調整以反映收集歷史資料期間之經濟狀況、現時狀況及本集團前瞻性經濟狀況意見之差異。虧損撥備增加乃由於用於計算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的違約概率增加。

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馬幣	二零一八年 千馬幣
於一月一日	—	—
虧損撥備	<u>1,207</u>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1,207</u>	—

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以馬幣計值，並與其公平值相若。

1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二零一九年 千馬幣	二零一八年 千馬幣
應付賬款	6,915	10,692
應計薪金	2,169	4,917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3,317	10,927
	<u>12,401</u>	<u>26,536</u>

本集團應付賬款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九年 千馬幣	二零一八年 千馬幣
— 馬幣	5,734	10,692
— 美元	1,181	—
	<u>6,915</u>	<u>10,692</u>

應付賬款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馬幣	二零一八年 千馬幣
0至30天	6,915	10,555
31至60天	—	137
	<u>6,915</u>	<u>10,692</u>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收入錄得990.6百萬馬幣（二零一八年：894.4百萬馬幣），較去年增加10.8%。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黑色廢金屬銷量為692,899噸（二零一八年：580,911噸），較去年增加19.3%。我們在二零一九年的表現反映了我們回收產品在年內的需求持續增長。

然而，受到全球供應過剩及中美貿易關係的長期緊張影響，馬來西亞鋼鐵市場跟著國際鋼鐵市場價格走勢自二零一九年中旬以來價格持續下跌。根據馬來西亞國際貿易及工業部（「國際貿易及工業部」）資料，鋼筋價格由二零一九年七月的每噸2,240馬幣跌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的每噸1,950馬幣，減少每噸290馬幣或12.9%。煉鋼廠在價格下滑情況下為本集團提供較低的買入價。此外，馬來西亞黑色廢金屬貿易商在獲得供應方面的市場競爭於二零一九年變得更加緊張，從而導致採購價格的增長。因此，本公司自二零一九年七月起黑色廢金屬貿易業務的價差初步收緊。因此，我們錄得純利6.7百萬馬幣（二零一八年：24.6百萬馬幣）。

國內鋼筋價格從二零一九年第三季度及二零二零年初的超低水平恢復上升趨勢。根據馬來西亞國際貿易及工業部資料，鋼筋價格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三日為每噸2,170馬幣。在公佈部分大型基礎設施及發展項目後，市場情緒亦出現改善跡象，建築活動預期最終能夠升溫。然而，近期爆發的全球冠狀病毒破壞了供應鏈及鋼鐵價格，造成短期的市場不確定性及風險。重大的全球及地區不確定性可能會影響建築市場恢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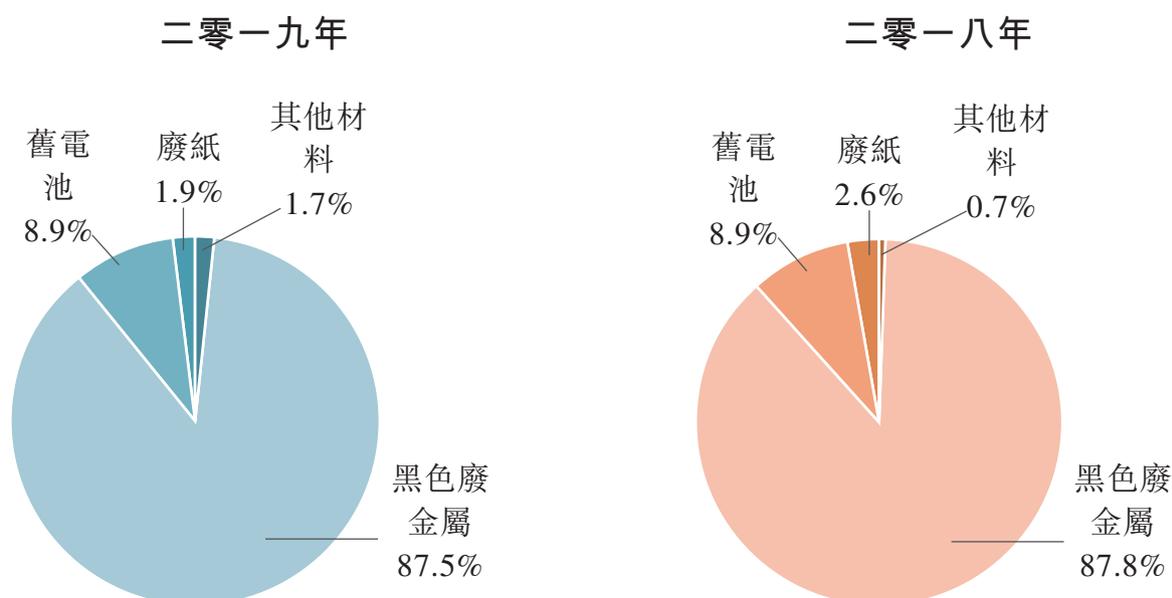
展望二零二零年，本集團將繼續利用我們的核心競爭優勢，實現收入及盈利能力的顯著增長。我們計劃繼續鞏固在馬來西亞黑色廢金屬貿易行業的市場領先地位，擴大供應商及客戶基礎，提升黑色廢金屬業務量。我們將審慎行事，以期在本次動蕩的業務環境中取得滿意表現。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為990.6百萬馬幣（二零一八年：894.4百萬馬幣），較去年增加10.8%。於回顧年度內，按產品類別劃分的總收入詳情如下：



本集團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黑色廢金屬銷售量增加19.3%。黑色廢金屬銷量的增加主要歸因於兩個原因。首先，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馬來西亞對黑色廢金屬的需求增加。其次，縮短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提升本集團向供應商購買更多黑色廢金屬的交易能力。

儘管黑色廢金屬銷售量增加，黑色廢金屬平均售價下跌7.4%，主要歸因於受到全球供應過剩及中美貿易關係的長期緊張影響，鋼筋價格跟著國際鋼鐵市場價格走勢自二零一九年中旬以來持續下跌。因此，煉鋼廠在價格下滑情況下最終為本集團提供較低的買入價。

於回顧財政年度，我們的黑色廢金屬銷售收益由以下各項提供：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銷量 (噸)	收益 % (千馬幣)	收益 %	銷量 (噸)	收益 % (千馬幣)	收益 %		
當地	669,766	96.7	838,067	96.7	571,234	98.3	769,765	98.0
出口	23,133	3.3	29,200	3.3	9,677	1.7	15,762	2.0
總計	692,899	100.0	867,267	100.0	580,911	100.0	785,527	100.0

毛利

儘管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較去年增加10.8%，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較去年由58.4百萬馬幣減少至50.4百萬馬幣。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毛利率下降至5.1%，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6.5%。我們並不認為毛利率是分析我們財務表現的有意義指標，原因為黑色廢金屬的定價基本上由我們最大的煉鋼廠客戶支配，而該等客戶同意向我們採購黑色廢金屬時會釐定其採購價格。反之，我們的業務目標為提高我們客戶設定的採購價格與我們向供應商支付黑色廢金屬購買價格之間的價差。

本公司黑色廢金屬貿易業務的價差自二零一九年七月以來逐步收緊，主要由於兩個原因。首先，客戶為應對鋼鐵產品整體價格下降提供的採購價格逐漸下降。其次，馬來西亞黑色廢金屬貿易商在獲得供應商方面的市場競爭於二零一九年日益加劇，導致較高買入價，以獲得供應商。本集團未能按客戶降低其提供予本集團的買入價的相同程度減少就黑色廢金屬應付供應商的採購價格。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0.13百萬馬幣減少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0.09百萬馬幣，主要由於年內要求的保險賠償減少導致。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本集團其他(虧損)／收益淨額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淨額9.4百萬馬幣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淨額0.8百萬馬幣。此乃主要由於沒有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的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的一次性收益9.3百萬馬幣。此外，根據應收賬款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計量，於年內本集團計提應收賬款虧損撥備1.2百萬馬幣。

分銷及銷售開支

本集團的分銷及銷售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1.2百萬馬幣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9.4百萬馬幣，主要由於本集團為應對位於馬來西亞彭亨州的新客戶對黑色廢金屬需求增長而聘請外部物流公司的卡車租賃開支增加。

行政開支

本集團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4.2百萬馬幣減少至17.2百萬馬幣主要歸因於兩個原因。首先，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市開支減少4.5百萬馬幣，主要包括與本公司上市有關的專業費用。其次，執行董事統一同意放棄其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獎勵及花紅。

稅項

馬來西亞企業所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24%的稅率進行計提。我們的實際稅率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43.9% (二零一八年：23.7%)。43.9%的較高實際稅率主要是由於年內產生的不可扣稅上市開支3.8百萬馬幣並就年內支付的過往年度應計花紅變現遞延稅項資產所致。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利潤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股東應佔溢利為6.7百萬馬幣 (二零一八年：24.6百萬馬幣)，與稅前利潤同步減少。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列出了截至所示日期的若干財務比率。

流動性比率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流動比率	9.3倍	4.0倍
資本負債比率	0.06倍	0.1倍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庫存周轉期	5.6天	3.9天
貿易應收款項的周轉期	34.6天	36.1天
貿易應付款項的周轉期	3.4天	5.5天

營運資金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存貨周轉期為5.6天，而之前年度為3.9天。該輕微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廢料場的存貨數量增加以滿足客戶日益增長的需求。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期為34.6天，而去年則為36.1天。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採納嚴謹的信貸監督政策所致。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期為3.4天，而去年則為5.5天。經改善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期主要是由於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其增加本集團營運資金以更快的結算向供應商購買黑色廢金屬。

流動資金與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為175.9百萬馬幣（二零一八年：117.4百萬馬幣），包括留存收益91.9百萬馬幣（二零一八年：87.9百萬馬幣）。本集團的營運資金為153.8百萬馬幣（二零一八年：99.4百萬馬幣），其中現金及銀行結餘、有抵押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為45.3百萬馬幣（二零一八年：10.8百萬馬幣）。

考慮手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可動用銀行融資及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本集團擁有足夠的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以應付營運資金需求及資助其下一個財政年度的預算擴張計劃。董事會將繼續遵循審慎的財務政策管理其銀行結餘及現金，並維持強勁及健康的流動資金，以確保本集團已準備好實現其業務目標及策略。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借款總額為10.5百萬馬幣（二零一八年：10.7百萬馬幣）。借款主要用於為黑色廢金屬的採購和資本支出提供資金。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比率為0.06倍（二零一八年：0.1倍）。資產負債比率乃根據計息債務總額除以年末權益總額計算。

重大投資和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七日發佈的本公司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於附註1所披露，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抵押資產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向銀行抵押以下資產為授予本集團的若干銀行借款及一般銀行融資提供擔保：

	二零一九年 千馬幣	二零一八年 千馬幣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0,469
使用權資產	10,294	–
投資物業	3,397	3,412
已抵押銀行存款	5,140	5,232
	<u>18,831</u>	<u>19,113</u>

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八年：無）。

資本承諾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關收購廠房及設備的已訂約總資本為1.7百萬馬幣（二零一八年：2.4百萬馬幣）。

風險管理

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本集團面對市場風險（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層將管理和監控這些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本集團於馬來西亞經營，本集團的交易主要以馬幣計值，而馬幣為本集團營運公司的功能及呈列貨幣。本集團並無面臨重大外匯風險。

由於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馬幣計值，故本集團面對的外匯風險極低。本集團目前並無就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設定外幣對沖政策。管理層密切監察我們的外幣，並會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借款。按浮動利率取得的借款（租購負債除外）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以及應收關聯方款項。該等結餘的賬面值指本集團就金融資產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

本集團考慮初始確認資產後的違約機會及信貸風險於各報告期間有否持續明顯增加。為評估信貸風險有否明顯增加，本集團比較初始確認日期的違約風險。本集團考慮現有合理及支持性前瞻資料，尤其納入以下指標：

- 內部信貸評級
- 外部信貸評級
- 預期對借款人履行責任的能力導致造成重大變動的業務、金融或經濟狀況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
- 獨立物業擁有人或借款人的經營業績預期或實際出現重大變動
- 獨立物業擁有人或同一借款人其他金融工具信貸風險明顯增加
- 預期借款人表現及行為出現重大變動，包括借款人於本集團的付款狀態變動及借款人的經營業績變動

為管理來自現金及銀行存款的風險，本集團僅會與信譽良好的商業銀行交易，該等銀行全部為信貸質素水平高的金融機構。該等金融機構並無近期欠款記錄。預期現金及銀行結餘信貸虧損接近零。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允許的簡化方法以就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此方法允許就所有應收賬款應用存續期預期虧損撥備。本集團考慮信貸風險特性及到期日數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收賬款預期虧損率為1.3%（二零一八年：小於1%）。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作出的應收賬款撥備為1.2百萬馬幣（二零一八年：無）。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就應收賬款進行撇賬。

本集團有來自黑色廢金屬客戶（如煉鋼廠及黑色金屬貿易公司）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應收賬款總額的92%（二零一八年：94%）為應收該組客戶款項。由於本集團是煉鋼廠客戶的少數認可廢金屬供應商，及根據過往還款記錄及前瞻性估計，董事認為本集團來自該組客戶的未清償應收賬款的固有信貸風險較低。

由於信貸風險集中，本集團個別監督客戶的未清償債務。根據過往還款趨勢，只要客戶的信貸評級並無重大變動，所產生拖欠風險與收款逾期狀況並無關連。本集團過往拖欠風險及欠款的時間價值產生的虧損甚微。

現金流預測乃於本集團經營實體內進行並由集團財務部綜合計算。本集團財務部監控本集團流動資金需求的滾動預測，確保其擁有充足現金以滿足經營需要，並維持其尚未提取但已獲承諾的借貸額度隨時有充足餘額，使本集團絕無違反任何借貸額度的借貸限額或契據（倘適用）。該等預測乃經考慮本集團的債務融資計劃及須遵守的契據，及（如適用）外部監管或法律規定，例如貨幣限制。

自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結束以來發生的事件

自二零二零年初爆發的二零一九冠狀病毒（「COVID-19」）近期全球案例急劇增加，因此世界衛生組織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一日宣佈其為全球大流行病。全球已實施並將繼續實施一系列防控措施。馬來西亞政府實行自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八日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十四日的行動管制令（「行動管制令」）。因此，行動管制令預期對馬來西亞二零二零年的經濟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集團管理層已就該情況對本集團營運及財務狀況的整體影響作出評估並認為對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於本公告日期，由於疫情仍在發展，當前狀況仍不穩定，管理層無法可靠估計COVID-19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業績的影響。董事將繼續評估COVID-19對其營運以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狀況的影響。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五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及買賣。

經扣除包銷費用及產生的所有相關開支46.2百萬港元，本公司自股份發售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1.0百萬馬幣(相當於約78.8百萬港元)(基於每股發售股份的最終發售價0.50港元)。本公司擬以為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的用途按比例應用所得款項淨額。

	可用資金 (千馬幣)	已動用 (千馬幣)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千馬幣)
更換部分卡車	3,604	2,044	1,560
提升加工能力	2,908	2,598	310
設立新的企業資源規劃系統	942	372	570
於馬來西亞半島東海岸設立新廢料場	4,546	–	4,546
擴建馬來西亞Selangor廢料場	6,389	723	5,666
本集團黑色廢金屬貿易業務的營運資金	18,471	18,471	–
作其他一般企業用途的一般營運資金 (不包括購買廢料)	4,096	4,096	–
總計	40,956	28,304	12,652

於本公告日期，業務計劃較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七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者並無任何變動。

員工和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馬來西亞擁有129名(二零一八年：109名)僱員。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員工成本及相關開支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為10.8百萬馬幣(二零一八年：16.0百萬馬幣)，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32.5%。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執行董事已一致同意放棄其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獎勵及花紅。本集團與員工訂立僱傭合約，涵蓋職位、僱傭期、工資、僱員福利及違規責任以及終止理由等事宜。

本集團僱員的薪酬包括基本薪金、津貼、獎金及其他僱員福利，並參考其經驗、資歷及一般市況釐定。本集團僱員的薪酬政策由董事會根據其業績、資歷及能力設立。我們為員工提供定期培訓，以提高他們的技能和知識。培訓課程包括進一步的教育研究、技能培訓、管理人員的專業發展課程。

優先購買權

根據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而該等法律將迫使本公司按比例向其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一八年：無）。

暫停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登記

本公司股東名冊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二）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日（星期六）（包括首尾兩天）暫停，在此期間不會進行股份轉讓，以確定股東有權出席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日（星期六）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為了有資格參加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投票，所有轉讓文件及相關股票必須不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五日（星期一）下午4:30前向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提交，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會所知，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按上市規則的規定維持公眾持股量。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認可良好企業管治對加強本公司管理及維護股東整體利益的重要性。於本公司上市日期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Sia Kok Chin先生作為我們的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自二零零一年起，一直管理我們的業務。我們的董事認為，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歸屬於Sia Kok Chin先生對本集團的管理及業務發展有利，並將為本集團提供強勁與持續貫徹的領導。董事會將顧及本集團的全盤情況，繼續審閱及考慮在適當合宜時間將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分開。

董事會將繼續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以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及本集團的高級管理人員，由於其職位或工作，可能擁有與本集團或本公司證券有關的內幕消息。

經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回顧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此外，本公司於回顧年度內並未知悉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未遵守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和審閱財務報表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即Sai Shioh Yin女士、Puar Chin Jong先生及Chu Kheh Wee先生）已與管理層審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資料，包括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討論內部控制和財務報告事宜。

審閱初步公告

本集團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初步業績公告中所列數字與本集團該年度的草擬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核對一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國際審計及鑒定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審計準則、國際審閱聘用準則或國際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對初步公告發出任何核證。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刊發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henghup.com)。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上述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興合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
Sia Kok Chin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Sia Kok Chin先生(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

Sia Keng Leong拿督

Sia Kok Chong先生

Sia Kok Seng先生

Sia Kok Heong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Sai Shiow Yin女士

Puar Chin Jong先生

Chu Kheh Wee先生